

证券代码：836490

证券简称：天工科股

主办券商：联讯证券

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1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群辉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管、监事。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李书会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讨论，提名李

书会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姜立新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讨论，提名姜立新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于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讨论，提名于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吴力忠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讨论，提名吴力忠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冀乔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讨论，提名冀乔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1 票；弃权 1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董事王晓峰反对原因：由于认为提名人选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一职；董事盛放弃权原因：由于对提名人选不了解，无法判断提名人是否适合担任董事一职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、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马鞍山市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9 日